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9—092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起设立友泰（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公司控股子公司用友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优普”）以及北京精诚至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精诚至胜”）共同发起设立友泰（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友泰商务”）。友泰商务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5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725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70%；用友优普以现金人民币 1350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20%；精诚至胜以现金人民币 675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10%。
- 因段求平先生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友太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任精诚至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拟任友泰商务的执行董事和经理，故本次共同发起设立友泰商务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精诚至胜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友泰（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公司控股子公司用友优普以及精诚至胜共同发起设立友泰商务。友泰商务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50万元，其中，

公司以现金人民币4725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70%；用友优普以现金人民币1350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20%；精诚至胜以现金人民币675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10%。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段求平先生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友太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任精诚至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拟任友泰商务的执行董事和经理，故本次共同发起设立友泰商务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因段求平先生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友太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任精诚至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拟任友泰商务的执行董事和经理，故本次共同发起设立友泰商务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精诚至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01MMOWXN

成立日期：2019年9月17日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段求平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通州区台湖北里29号楼1层128

合伙期限：2019年9月17日至2039年9月16日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会议服务；餐饮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服务；物业管理。（下期出资时间为2039年9月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类别：对外投资

(二) 交易标的：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725 万元出资设立友泰商务

(三)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友泰商务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友泰（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 1 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C 座 390（以工商管理机关核准的住所为准）

法定代表人：段求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6750 万元

经营范围：会议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中介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审核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友泰商务股权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25	70%	货币出资
用友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50	20%	货币出资
北京精诚至胜科技中心 (有限合伙)	675	10%	货币出资
合计	6750	100%	

四、设立协议主要内容

(一) 交易各方基本信息

1、北京精诚至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参见上文第二部分关联方介绍

2、用友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用友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930873516

成立日期：2014 年 02 月 25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文京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 号楼 2 层

营业期限：2014 年 2 月 2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00001760P

成立日期：1995 年 1 月 18 日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王文京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

营业期限：1999 年 12 月 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零售图书；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07 月 07 日）；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16 日）；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打印纸和计算机耗材；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出租办公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

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利润分配

友泰商务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利润。

（三）设立费用的承担

因设立友泰商务所发生的费用，由成立后的公司承担；在友泰商务成立前，因设立友泰商务所发生的费用由出资各方先行垫付；如果友泰商务非因本协议项下任何一方之原因不能成立，则出资各方应按照股权比例承担因申请设立友泰商务所发生的费用。

（四）法律责任

1、出资各方应通力合作实现投资目标，共同维护公司的利益，不得以任何形式和手段侵犯公司及其他各方的合法权益。

2、任何一方违约时，其他方有权要求该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国家有关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五、设立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友泰商务充分依托、发挥公司的资源优势，包括保险经纪牌照、客户服务资源和技术积累等，建设人身保险线上智能转化系统体系与运营模式，定位于成为保险行业的人身保险科技服务提供商，使保险科技创新服务与公司软件、云服务和金融服务融合起来，发挥保险服务与应用服务的结合优势，为公司企业客户、员工和社会公众提供最具性价比的保险产品方案。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收到公司关于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材料，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本次董事会后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此次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情况，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友泰（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认为此

次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情况，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四）发起设立协议。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